

证券代码：300560

证券简称：中富通

公告编号：2020-066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富通	股票代码	3005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军	张伟玲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F 区 4 号楼 20、21、22 层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F 区 4 号楼 20、21、22 层	
电话	0591-83800952	0591-83800952	
电子信箱	junzhang@zftii.com	zhangweiling@zftii.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9,929,160.84	278,178,964.74	4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088,151.67	21,490,494.52	5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1,871,293.54	21,493,543.11	4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797,192.16	-53,346,594.61	-15.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1	5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1	5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6%	3.95%	1.6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97,274,847.13	1,197,574,131.92	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4,283,223.53	581,070,857.17	5.7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4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融洁	境内自然人	53.51%	101,307,240	75,980,430	质押	64,280,000
平潭富融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5%	6,721,800			
上海时空五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2.23%	4,216,740			
常德中科芙蓉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3,043,320			
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	2,783,999			
南平鑫通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2,679,9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2,107,200			
王明毅	境内自然人	0.54%	1,030,610			
郑泽娜	境内自然人	0.42%	803,100			
沈恂骧	境内自然人	0.38%	722,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中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常德中科的受托管理人均均为中科招商；陈融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3.51% 的股份，同时持有公司法人股东南平鑫通 10.38% 的股权，陈融洁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该三个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1)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2)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 上半年经营情况回顾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对国内经济乃至全球经济都造成较大不利影响，与此同时国家提出了加快5G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的要求，使得通信服务行业一方面面临结算账期延长、项目交付难度加大等困难；另一方面又遇到5G网络加快建设的契机。在全国疫情防控的过程中，对政府、各行业在信息化建设、应急通信、应急指挥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更新的要求，这也给公司在这些领域的发展带来较大的市场机遇。

公司董事会、管理面对挑战和机遇，积极开拓市场、加强成本控制、努力实现与子公司天创信息在管理、技术、市场等各方面的融合，加强公司在信息化、智能化建设领域的发展，加快创新型产品和技术的研发，提出“服务飞轮+数字生态飞轮”的经营规划，充分整合各子公司、事业部的优势资源，不断提升竞争实力。得益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近几年在信息化、智能化建设领域的布局，以及与子公司天创信息业务融合效果的显现，公司上半年整体经营业绩明显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992.9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08.8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3.97%。

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如下：

1、主营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依据董事会“服务+”和“公网+自组网+物联网+信息安全”的发展战略，在继续凭借诚信、务实、高效、贴近的优势，为四大电信运营商及华为公司等客户提供优质的网络建设、运维及优化服务的基础上，积极布局信息化、智能化建设业务，与运营商政企部门加强合作，合作拓展信息化和智能化建设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与信息化、智能化建设相关的系统集成业务收入13,322.1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64.54%。

2、研发创新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持续研发投入。公司重点在自组网应用技术、智能化运维管理、物联网软硬件产品等领域加大研发投入，“信息节点通信系统”、“智慧电子门牌”、“垃圾分类智能监管平台”、“智能化社区管理平台软件”等产品的开发工作均按计划有序推进。2020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合计1,803.17万元。

3、公司治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并努力加强现代化企业制度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4、并购标的方面

天创信息主要为公安机关及其他企业提供社会公共安全领域的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受客户结构和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营业收入季节周期性明显，上半年属于淡季，往年普遍处于亏损状态，由于集团与天创信息业务融合效果的显现，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226.06万元。

（二）下半年业务发展规划

1、多渠道融资，助力主业发展

2020年3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提出，加快5G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这一重大举措将进一步拉动行业快速增长，随着5G网络覆盖范围的不断扩大，不仅在通信网络维护和建设方面给公司带来较大的市场机遇，还在5G通信应用技术相关的业务方面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公司将借此抓住行业发展的良好机遇将主业快速做大做强。

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助力公司快速做大做强，公司于2018年底启动新一轮再融资项目，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不超过4.5亿元，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了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效期的相关议案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修订后的相关议案。公司计划在今年下半年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这将有效满足公司经营规模迅速扩张对的资金需求，并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充分整合资源，形成飞轮效应

公司在“公网+自组网+物联网+信息安全”的发展战略的基础上，提出“服务飞轮+数字生态飞轮”的经营规划，充分整合集团各子公司、事业部和基层项目团队的渠道、人力、物料、资质、资金等各项资源，提升各种资源在项目间的复用率，在业务上围绕通信服务和5G信息化形成两大具有吸附效应的飞轮，驱动公司不断成长，不断提升竞争力。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

后的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告”中的“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39、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2020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2020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收取对价的权利计入合同资产；将与基建建设、部分制造与安装业务相关的已结算未完工、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应收账款—原值	-25,602,203.91
	合同资产—原值	25,602,203.91
	预收款项	-1,375,023.23
	合同负债	1,229,220.10
	其他流动负债	145,803.13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6月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年06月30日
应收账款—原值	-32,089,560.10
合同资产—原值	32,089,560.10
预收款项	-1,211,839.23
合同负债	1,076,458.86
其他流动负债	135,380.37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2020 年 4 月，本公司与自然人股东共同设立 PT Zhong Futong Indonesia，本公司持股 99%，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尚未实际出资。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8日